



#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项目编号：GDZC-18DY172

项目名称：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 月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一、总 则.....	7
二、谈 判 文 件.....	8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五、单一来源谈判流程.....	11
六、授予合同.....	13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5
第五章 通用合同条款.....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 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

### 谈判邀请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的委托，就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请收到邀请的响应供应商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编号：GDZC-18DY172
- 二、项目名称：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
- 三、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	项目内容
包组一	三水港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吊装费 【吊箱、拖运、拆装箱（半拆）、拆装箱（全拆）】
			移位费 【包括过磅、机检】
			仓储费
包组二	西南码头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吊装费 【吊箱、拖运、拆装箱（半拆）、拆装箱（全拆）】
			移位费 【包括过磅、机检】
			仓储费

包组一：

项目内容		口岸		三水港 (人民币 元)					
		吊箱	拖运	拆装箱（半拆）	拆装箱（全拆）	吊箱	拖运	拆装箱（半拆）	拆装箱（全拆）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50			
		40 尺集装箱				80			
	拖运	20 尺集装箱				110			
		40 尺集装箱				150			
		45 尺集装箱				165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158			
		40 尺集装箱				230			
		45 尺集装箱				270			
		吨车				/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270			
		40 尺集装箱				390			
		45 尺集装箱				430			
吨车					/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50
		40 尺集装箱	50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180
		40 尺集装箱	230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12
		40 尺集装箱/天	25
		45 尺集装箱/天	30
	散货/吨/天	仓库	1.2
		保税仓	1.5
堆场		1.2	

包组二：

项目内容		口岸	西南码头 (人民币 元)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拖运	20 尺集装箱	70	
			租用库场 100	
		40/45 尺集装箱	70	
			40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100 45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150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200 叉车 400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300 叉车 45 尺集装箱:350 叉车	
			600 人工	
		吨车	/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300 叉车 800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450 叉车 45 尺集装箱:500 叉车	
			1200 人工	
		吨车	/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80
			40 尺集装箱	80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10
40 尺集装箱/天			15	
45 尺集装箱/天			20	
散货/吨/天			/	

备注：服务详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谈判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 四、供应商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场所注册登记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

4. 本项目各包组均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月 日至 2018 年 月 日期间（每日 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三水区百旺城世纪高峰羽毛球馆 2 楼会议室）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1.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六、报价文件递交时间：2018 年 月 日 时 分— 时 分。

七、提交报价文件地点：佛山市三水区百旺城世纪高峰羽毛球馆 2 楼会议室。

八、谈判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 年 月 日 时 分。

九、谈判地点：佛山市三水区百旺城世纪高峰羽毛球馆 2 楼会议室。

十、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fsggzy.cn](http://www.fsggzy.cn))及采购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gdzczb.com/>)。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健力宝北路 37 号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757-87755905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之一栋 5 层 525、526、527

联系人：甘小姐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邮政编码：528000

电邮：[gdzczb@126.com](mailto:gdzczb@126.com)

采购项目联系人：禰先生

联系电话：0757-81993027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 一、总 则

### 1. 定 义

- 1.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1.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 1.4. 监管管理部门：系指同级或以上监管部门
- 1.5.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6. 成交供应商：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 1.7. 实质性响应：是指对谈判文件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 1.8.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响应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1.9.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 2. 适用范围

- 2.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2.2. 采购人、响应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 3.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4.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 4.1.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谈判并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4.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 4.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4.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谈判。
  - 4.2.8.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

5. **本项目投标费用：**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合格的服务



- 6.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6.2.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6.4.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报价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

## 7. 质疑与回复

- 7.1. 响应供应商有质疑时，应当在质疑有效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2.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响应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响应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 8.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 二、谈判文件

## 9. 谈判文件的组成

9.1. 谈判文件包括：

10.1.1 谈判邀请函；

10.1.2 谈判须知；

10.1.3 用户需求书；

10.1.4 合同条款；

10.1.5 响应文件格式；

10.1.6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9.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后果



由响应供应商负责。

9.3. 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对谈判过程的保密，对成交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

10.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11. 谈判文件的修改

11.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采购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11.2. 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

12.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3. 响应文件的构成：

13.1. 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13.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 14. 响应文件的编写

14.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报价函、报价表以及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14.2. 响应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谈判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4.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



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4. 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谈判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而给谈判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15. 报价组成**

15. 1.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响应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括谈判文件要求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所有的税费、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以上所列费用如涉及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应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5. 2.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谈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谈判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谈判而予以拒绝。
15. 3. 本次谈判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5. 4. 本次谈判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5. 5. 响应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16. 报价货币**

16. 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7. 报价有效期**

17. 1. 响应文件报价截止日起算 90 日内有效,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与签订的本项目采购合同的有效期限一致。报价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报价。
17.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谈判。

####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 1.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 2. 响应文件的签署
19. 2. 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谈判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9. 2. 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信封密封，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19.2. 如果由于信封密封不严，导致响应文件非人为因素过早启封，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并将该文件退还给响应供应商。

### 20. 响应文件封装

- 20.1. 清楚标明递交至谈判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及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 20.2. 注明谈判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0.3.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 21.1. 响应供应商应在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至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采购单位或者谈判小组应当拒绝。
- 21.2. 为使响应供应商准备谈判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响应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五、单一来源谈判流程

### 23. 响应文件的拆封：

- 23.1. 响应文件拆封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谈判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 23.2. 响应供应商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单一来源谈判会议，如响应供应商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报价。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谈判现场的，视为主动放弃报价及谈判资格，递交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24. 谈判小组的构成：

-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组成。

### 25. 单一来源谈判程序：

- 25.1. 谈判小组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评审，具体条款详见下表。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序号	初审内容
1	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报价函已提交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3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4	最终报价未超过本包组各项最高单价限价的；
5	响应文件没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条款的；
6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无效响应的。

- 25.2.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3.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25.4.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一轮或多轮，不超过三轮，具体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并形成协商情况记录。
- 25.5. 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5.6. 谈判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在谈判中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该供应商不再参与下轮谈判和报价，也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25.7. 谈判小组按照评定成交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进行评审。
- 25.8. 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25.8.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5.8.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5.8.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5.9.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



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25. 10.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或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或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或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25. 11. 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11.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 11.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 11.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26. 评定成交的评审方法和标准**

26. 1. 本项由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推荐成交候选人。

26. 2. 谈判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响应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小组发出投标报价澄清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否则，谈判小组可以评定该响应供应商为无效投标报价，并取消该响应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26. 3. 谈判小组提交协商情况记录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协商情况记录后的规定时间内，按照协商情况记录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7. 确定成交结果**

27.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刊登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

27. 2. 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7. 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六、授予合同**

## **28. 合同的订立**

28.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但不得超出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 2. 签订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9. 合同的履行**

29. 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



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9.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0.1.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2.2.1 各包组成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1,500.00 元（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

32.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32.2.2.1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32.2.3 响应供应商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2.4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书

说明：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项目内容
包组一	三水港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吊装费 【吊箱、拖运、拆装箱（半拆）、拆装箱（全拆）】
				移位费 【包括过磅、机检】
				仓储费
包组二	西南码头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吊装费 【吊箱、拖运、拆装箱（半拆）、拆装箱（全拆）】
				移位费 【包括过磅、机检】
				仓储费

包组一：

项目内容		口岸		三水港	
				最高单价限价（人民币 元）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50	
		40 尺集装箱		80	
	拖运	20 尺集装箱		110	
		40 尺集装箱		150	
		45 尺集装箱		165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158	
		40 尺集装箱		230	
		45 尺集装箱		270	
		吨车		/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270	
		40 尺集装箱		390	
		45 尺集装箱		430	
吨车			/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50	
		40 尺集装箱		50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180	
		40 尺集装箱		230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12	



	40 尺集装箱/天	25
	45 尺集装箱/天	30
	散货/吨/天	仓库 1.2
		保税仓 1.5
		堆场 1.2

包组二：

项目内容		口岸	西南码头 最高单价限价（人民币 元）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拖运	20 尺集装箱	70	
			租用库场 100	
		40/45 尺集装箱	70	
			40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100 45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150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200 叉车 400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300 叉车	
			45 尺集装箱:350 叉车	
			600 人工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300 叉车 800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450 叉车	
			45 尺集装箱:500 叉车	
			1200 人工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80
			40 尺集装箱	80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10	
		40 尺集装箱/天	15	
		45 尺集装箱/天	20	
		散货/吨/天	/	

## 一、项目概况

在三水口岸范围内，对外贸企业在海关查验环节发生的、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重箱）货物和箱式货柜车运输货物（固体废物进出口货物除外）吊装、移位、仓储。

## 二、项目实施范围

### 1. 实施口岸范围

三水港、西南码头。

### 2. 实施项目范围

外贸企业在海关系统查验环节发生的、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重箱）货物和箱式货柜车运输货物（固



体废物进出口货物除外)所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费用。具体实施项目为:

(1) **吊装费**。即将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进出口集装箱(重箱)、吨车从堆场吊运、拖运至查验场所或海关指定位置,根据查验指令实施的人工开箱查验所产生的费用。

(2) **移位费**。即将海关确定需要实施机器查验(包括过磅、机检)的集装箱货物从堆场移位至机器设备所在位置实施机器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3) **仓储费**。即对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集装箱货物因未能当天安排查验作业,或当天未能完成查验作业导致集装箱货物不能及时放行所产生的仓储费用。

(4) 对集装箱空箱货物和固体废物货物查验发生的相关费用,不列入免除费用范围。

(5) 对发生在企业自用场地由海关提供便利化查验优质服务、不发生向第三方支付吊装、移位、仓储费用,不纳入免除费用范围。

(6) 对于因外贸企业未按照海关查验工作规程要求及时到场陪同查验以及在海关放行后未及时提取货物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相关费用,不纳入免除费用范围。

### 3. 查验没有问题的范围

限定于海关查验后正常放行的情形。

### 4. 查验有问题加大处罚的范围

对货物渠道通关环节查获案件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对查验、审单等通关环节发现的案件,应当根据海关有关规定,按照相关处罚幅度的上限进行处罚;对于从轻、减轻情节的认定,应根据海关总署规定的认定条件,严格审查,从严掌握,不得放宽从轻、减轻的适用条件。

## 三、项目实施办法

### 1. 查验结果确认

对查验没有问题的,由海关负责确认,并在查验工作完成后,在放行信息(电子放行信息或纸本放行单证)予以标识。

### 2. 免除费用操作方式

对查验没有问题的,以海关标识的放行信息(电子放行信息或纸本放行单证)为核定标准,现场免除外贸企业因查验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特殊情况下,因海关查验工作需要,可能产生二次(或多次)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且经海关确认查验没有问题,纳入免除费用范围。

### 3. 查验情况统计和数据报送

(1) 口岸所在地海关负责对上个月实施查验的情况进行统计,并于每月3日(节假日顺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海关查验情况统计表》报送采购人。

(2) 采购人负责组织督促成交供应商对上个月配合海关实施查验的单位进行统计,并于每月3日(节假日顺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报采购人。

(3) 采购人根据海关提供的查验情况统计表和口岸经营服务单位提供的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数据,于每月8日(节假日顺延)编制《区口岸查验情况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报市商务局。

上述查验数据统计规定,是执行查验没有问题、由政府支付相关查验配套服务费用改革政策的依据,



也是检查、督促、完善政策执行情况的依据。

## 五、报价要求

1. 本项目由采购人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免除外贸企业的相关费用，费用金额按实际发生金额定，所报免除没有问题企业的吊装费、移位费和仓储费，成交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各口岸经营单位查验服务设施设备与人工费用投入，投标时须按单价报价。
2. 在合同期内，免除费用标准不作调整。根据市场因素波动情况，成交供应商可在合同期结束前三个月将需求上报采购人，经采购人报政府审定并通过后重新进行采购。
3.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服务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提价需求并经采购人同意后，采购人可直接与成交供应商续签下一个服务年度的合同。

## 六、付款方式

1. 每月3日前（遇节假日顺延），成交供应商把上月的《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统计报送至采购人。
2. 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报送的《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后5个工作日内对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并制定《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报送至区财局。
3. 采购人收到区财局已审核的统计表后2个工作日内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的3个工作日内将经费补贴支付凭证交付采购人；采购人完善相关手续后5个工作日内将材料再次报送区财局，由区财局将补贴经费足额拨付给成交供应商。



表格附件:

1. 海关查验情况统计表:

附件1

XX海关查验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统计期限:

序号	口岸查验 监管场所 名称	配合提供查验 服务的企 业名称	申报进 出口集 装箱数 量(自 然箱)	实施查 验集 装箱 数量 (自然 箱)	申报进 出口 箱式 货柜 车数 量(辆)	实施查 验的 箱式 货柜 车数 量(辆)	海关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货物)数量					免除费 用的进 出口 企业 数量	
							吊装 (包括吊 运、托 运)		移位 (包括短 距离运 输、拆 箱、装 箱)		查验仓 储超 期		
							20尺集 装箱	40尺集 装箱	20尺集 装箱	40尺集 装箱	箱式 货柜 车		20尺集 装箱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制表人:

注释: 1. 集装箱规格仅划分为20尺和40尺两种类型, 其中20尺包含40尺以下, 40尺包含40尺及以上。

2. 吊装费。外贸企业将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进出口集装箱等货物从码头、堆场、货栈等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吊运、托运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3. 移位费。将海关确定查验的集装箱等货物从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运输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 并按照海关查验指令要求, 将相关货物掏出箱体, 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4. 仓储费。对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货物, 已运至指定地点并开始查验后, 按照海关查验工作规程, 在1天内不能完成查验作业, 且在口岸免费堆存期之外所产生的仓储费用。



## 2.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

附件2

### XX（公司名称）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统计期限：

序号	口岸查验监管场所名称	实施查验集装箱数量（自然箱）	实施查验的箱式货柜车数量（辆）	查验没问题集装箱（重箱）和箱式货柜车数量及费用													费用合计（元）	免除费用的进出口企业数量	
				吊装费（包括吊运、托运费）				移位费（包括短距离运输、拆箱、装箱费用）				仓储费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4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4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箱式货柜车	费用金额（元）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4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1																			
2																			
3																			
4																			
5																			
6																			
7																			
...																			
合计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注释：1. 集装箱规格仅划分为20尺和40尺两种类型，其中20尺包含40尺以下，40尺包含40尺及以上。

2. 吊装费。外贸企业将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进出口集装箱等货物从码头、堆场、货栈等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吊运、托运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3. 移位费。将海关确定查验的集装箱等货物从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运输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并按照海关查验指令要求，将相关货物掏出箱体，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4. 仓储费。对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货物，已运至指定地点并开始查验后，按照海关查验工作规程，在1天内不能完成查验作业，且在口岸免费堆存期之外所产生的仓储费用。



### 3. 区口岸查验情况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

附件3

#### XX区口岸查验情况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统计范围:

序号	口岸查验监管场所名称	配合提供查验服务的企业名称	申报进出口集装箱数量(自然箱)	实施查验集装箱数量(自然箱)	申报进出口的箱式货车数量(辆)	实施查验的箱式货车数量(辆)	查验发现问题集装箱(熏箱)和箱式货车数量及费用												费用合计(元)	免除费用的进出口企业数量
							吊装费(包括吊运、托运费用)				移位费(包括短距离运输、拆箱、装箱费用)				仓储费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4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4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箱式货车	费用金额(元)	20尺集装箱	费用金额(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复核人:

联系电话:

- 注释: 1. 集装箱规格仅划分为20尺和40尺两种类型, 其中20尺包含40尺以下, 40尺包含40尺及以上。  
 2. 吊装费, 外贸企业将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进出口集装箱等货物从码头、堆场、货栈等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吊运、托运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3. 移位费, 将海关确定查验的集装箱等货物从海关监管场所短距离运输至海关指定查验场地, 并按照海关查验指令要求, 将相关货物掏出箱体, 以便海关实施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4. 仓储费, 对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货物, 已运至指定地点并开始查验后, 按照海关查验工作规程, 在1天内不能完成查验作业, 且在口岸免费堆存期之外所产生的仓储费用。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但不得对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项目编号GDZC-18DY172招标项目，由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发给乙方（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通知书；
2. 项目编号GDZC-18DY172招标项目，乙方（成交供应商）中标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服务承诺；
3. 项目编号GDZC-18DY172谈判文件；
4.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 二、合同金额

包组一

项目内容		口岸	三水港 (人民币 元)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拖运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吨车	/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吨车		/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40 尺集装箱/天	
		45 尺集装箱/天	
	散货/吨/天	仓库	
		保税仓	
		堆场	



□ 包组二

项目内容		口岸	西南码头 (人民币 元)	
吊装费 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拖运	20 尺集装箱		租用库场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45 尺集装箱:租用库场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吨车		/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拆装箱(全拆)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吨车		/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移位费 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吨车		/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40/45 尺集装箱/天		
		40/45 尺集装箱/天		
		散货/吨/天	/	

### 三、项目实施范围

1. 实施口岸范围: \_\_\_\_\_

2. 实施项目范围

外贸企业在海关系统查验环节发生的、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重箱)货物和箱式货柜车运输货物(固体废物进出口货物除外)所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费用。具体实施项目为:

(1) **吊装费**。即将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进出口集装箱(重箱)、吨车从堆场吊运、拖运至查验场所或海关指定位置,根据查验指令实施的人工开箱查验所产生的费用。

(2) **移位费**。即将海关确定需要实施机器查验(包括过磅、机检)的集装箱货物从堆场移位至机器设备所在位置实施机器查验作业所产生的费用。

(3) **仓储费**。即对海关确定需要查验的集装箱货物因未能当天安排查验作业,或当天未能完成查验作业



导致集装箱货物不能及时放行所产生的仓储费用。

- (4) 对集装箱空箱货物和固体废物货物查验发生的相关费用，不列入免除费用范围。
- (5) 对发生在企业自用场地由海关提供便利化查验优质服务、不发生向第三方支付吊装、移位、仓储费用，不纳入免除费用范围。
- (6) 对于因外贸企业未按照海关查验工作规程要求及时到场陪同查验以及在海关放行后未及时提取货物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相关费用，不纳入免除费用范围。

### 3. 查验没有问题的范围

限定于海关查验后正常放行的情形。

### 4. 查验有问题加大处罚的范围

对货物渠道通关环节查获案件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对查验、审单等通关环节发现的案件，应当根据海关有关规定，按照相关处罚幅度的上限进行处罚；对于从轻、减轻情节的认定，应根据海关总署规定的认定条件，严格审查，从严掌握，不得放宽从轻、减轻的适用条件。

##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由甲方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免除外贸企业的相关费用，费用金额按实际发生金额定，所报免除没有问题企业的吊装费、移位费和仓储费。
2. 在合同期内，免除费用标准不作调整。根据市场因素波动情况，乙方可在合同期结束前三个月将需求上报甲方，经甲方报政府审定并通过后重新进行采购。
3.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服务期满后乙方无提价需求并经甲方同意后，甲方可直接与乙方续签下一个服务年度的合同。

## 五、服务期间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六、付款方式

1. 每月3日前（遇节假日顺延），乙方把上月的《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统计报送至甲方。
2. 甲方收到乙方报送的《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后5个工作日内对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并制定《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及免除费用情况统计表》报送至区财局。
3. 甲方收到区财局已审核的统计表后2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的3个工作日内将经费补贴支付凭证交付甲方；甲方完善相关手续后5个工作日内将材料再次报送区财局，由区财局将补贴经费足额拨付给乙方。

## 七、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八、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



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 响 应 文 件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GDZC-18DY172

项目名称：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参投包组：

(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得启封



##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三水区口岸查验配套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DZC-18DY172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资格性、符合性 审查（加盖响应 供应商公章）	1	报价函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场所注册登记证书》 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5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				
	6	2018年7月-2018年9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 资金的相关材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定）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技术文件（加 盖响应供应商 公章）	1	报价表（首次报价）				
	2	服务方案				
商务文件（加 盖响应供应商公 章）	1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格式 1

# 报 价 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谈判文件（项目编号：GDZC-18DY172），\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_\_\_\_（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谈判。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报价，并已清楚谈判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报价自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报价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谈判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谈判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谈判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谈判小组要求的有关投标报价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谈判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报价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谈判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采购人）和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响应供应商公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 格式 2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GDZC-18DY172）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 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一、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三、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本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4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5

## 报价表 (首次报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GDZC-18DY172

包组一: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服务期	
包组一	三水港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吊装费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0 尺集装箱		
			拖运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拆装箱 (半拆)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吨车	/	
			拆装箱 (全拆)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45 尺集装箱		
		吨车		/		
		移位费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40 尺集装箱/天			
45 尺集装箱/天						
散货/吨/天			仓库			
			保税仓			
		堆场				

包组二: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服务期		
包组二	西南码头口岸查验配套服务	吊装费单价	吊箱	20 尺集装箱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0 尺集装箱	/		
			拖运	20 尺集装箱	租用库场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租用库场
					45 尺集装箱:		租用库场



			拆装箱（半拆）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吨车	/
			拆装箱（全拆）	20 尺集装箱	叉车
					人工
		40/45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叉车	
				45 尺集装箱：叉车	
			人工		
			吨车	/	
		移位费单价	过磅	20 尺集装箱	
				40 尺集装箱	
				吨车	/
			机检	20 尺集装箱	/
40 尺集装箱	/				
仓储费单价	20 尺集装箱/天				
	40 尺集装箱/天				
	45 尺集装箱/天				
	散货/吨/天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1. 谈判总报价为各小计之和。
2.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响应文件中。
3. 谈判报价要求具体见 “报价组成” 要求。
4.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价、增值税、其它税、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



## 格式 6

---

### 服务方案

(包组: \_\_\_\_)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格式自定):

1. ....
2.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 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3. 须采购人配合事项;
4.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 格式 7

###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 二、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和国内外知名厂商出具的销售许可证明：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 格式 8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GDZC-18DY172）招标中如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签署日期：\_\_\_\_\_